

证券代码：872345

证券简称：通慧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72345 | 通慧科技 | 2024年5月16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江西秦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西省南昌市经开区蛟桥镇瑞香路 900 号唐人科技文化产业园一号楼公司五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及《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发展需要，公司计划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:00-10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经开区蛟桥镇瑞香路 900 号唐人科技文化产业园一号楼公司五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高雨桐；电话：0791-86613192；传真：0791-83801732；联系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经开区蛟桥镇瑞香路 900 号唐科技文化产业园一号楼公司五楼会议室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无会议费用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通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